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ST 龙宇

公告编号：2024-066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已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将合计注销 26,150,160 股股份，包括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0,114,560 股和已由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至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的 6,035,600 股，合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 402,443,494 股的比例为 6.50%。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402,443,494 股减少至 376,293,334 股。

一、 回购实施和使用情况

（一）第三期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2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第三期)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09)；2020 年 11 月 16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5,988,212 股，回购最高价为 8.39 元/股、最低价为 6.89 元/股，回购均价 7.83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46,887,334.46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第三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二）第四期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

005); 2021年2月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2月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关于第四期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2022年1月18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222,961股,回购最高价为7.50元/股、最低价为6.6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57,989,325.58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第四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三) 第五期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25日披露了《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5);2024年5月27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5月28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2024年6月20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938,987股,回购最高价格4.40元/股,回购最低价格4.05元/股,回购均价4.20元/股,使用资金总额50,093,964.73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关于第五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四) 回购股份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并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2023年10月17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2023-029和2023-032)。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验资结果,过户至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6,035,600股,其中属于第三期回购股份的数量为5,988,212股,属于第四期回购股份的数量为47,388股,第四期回购股份尚余8,175,573股未使用。

截至本次股份注销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计 20,114,560 股。本次注销的 26,150,160 股包括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0,114,560 股股份及已过户至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中的 6,035,600 股股份。

二、 回购注销事项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统一回购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 6,035,600 股公司股份后，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和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四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对第四期回购股份 8,175,573 股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第四期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和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三)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期回购股份注销的议案》，同意根据安排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第五期回购股份 11,938,987 股依法全部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拟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和于 2024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上述拟注销回购股份总数量合计为 26,150,160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 6.50%，与公司此前第三期、第四期和第五期回购股份的总数量一致，待注销完成

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将不再有剩余股份。

三、 股份注销安排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上述合计 26,150,160 股股份，后续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 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02,443,494	100.00	26,150,160	376,293,334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114,560	5.00	20,114,560	0	0
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6,035,600	1.50	6,035,600	0	0
三、股份总数	402,443,494	100.00	26,150,160	376,293,334	100.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已回购股份的注销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2 日